

<<新编物业管理法规教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新编物业管理法规教程>>

13位ISBN编号：9787533149154

10位ISBN编号：7533149157

出版时间：2008-3

出版时间：王怡红、闫玉梅 山东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8-03出版)

作者：王怡红，闫玉梅 著

页数：36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新编物业管理法规教程>>

前言

物业管理法规广义是指调整在物业管理过程中产生的一系列社会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狭义的物业管理法规是指立法机关颁布的物业管理方面的专门法律与法规。

物业管理法规是高职高专物业管理专业的主干课程。

本书编写过程中力求运用最新的物业管理法律法规，培养学生运用法律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以适应国内蓬勃发展的物业管理行业发展的工作需要，提高物业管理从业人员的法律意识和法律观念。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广泛参阅了国内同行的有关论著，在此致以诚挚的感谢，由于时间、篇幅和作者的编写水平所限，书中难免存在错漏和不妥之处，敬请专家、同行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新编物业管理法规教程>>

内容概要

《21世纪全国高等职业院校物业管理专业通用教材·新编物业管理法规教程》结合高职高专物业管理专业课程教学的特点,以培养高等职业技术教育物业管理专业应用型人才为培养目标,参考国内物业管理理论与实践研究的最新成果,吸收新颁布并实施的《物权法》以及修改后的《物业管理条例》的立法精神编写而成。

<<新编物业管理法规教程>>

书籍目录

第一章 物业管理法概论第一节 物业与物业管理第二节 物业管理立法第三节 外国和中国香港的物业管理法介绍和借鉴第二章 物业管理法律关系第一节 物业管理法律关系概述第二节 物业管理法律关系的一般原理第三章 物业权属法律制度第一节 物业权属概述第二节 物业权属登记制度第三节 物业产籍管理第四章 物业管理企业的设立及其法律地位第一节 物业管理企业性质和种类第二节 物业管理企业的设立和运作第三节 物业管理企业的资质等级和管理第四节 物业管理企业的组织机构第五章 前期物业管理法律规定第一节 前期物业管理概述第二节 前期物业管理招标投标管理暂行办法第三节 物业的竣工验收与承接查验第四节 城市住宅小区竣工综合验收管理办法第五节 物业装修管理规定[附录1]物业接管验收标准作业规程[附录2]前期物业管理服务协议(示范文本)第六章 业主自治管理第一节 业主第二节 业主大会第三节 业主委员会第四节 业主公约第七章 物业服务合同第一节 物业服务合同概述第二节 物业服务合同的订立及效力第三节 物业服务合同的履行、变更、转让与终止第四节 物业服务合同的违约责任第八章 物业服务费用的法律规定第一节 物业服务费用的概述第二节 物业服务费的构成第三节 物业服务费的收取与监督第九章 物业交易法律制度第一节 物业交易概述第二节 物业转让第三节 物业抵押第四节 物业租赁第十章 物业质量管理法律制度第一节 物业的质量监督制度第二节 建筑工程的质量责任制度第三节 物业的竣工验收制度第四节 物业的质量保修制度第五节 商品住宅的质量保证书和使用说明书制度第十一章 建筑物区分所有及区分所有权第一节 建筑物区分所有及区分所有权第二节 共用部分与共有权第三节 区分所有权下的相邻关系第十二章 物业管理法律责任第一节 物业管理法律责任概述第二节 物业管理法律责任的归责原则和构成要件第三节 物业管理法律责任的种类第十三章 物业管理纠纷及其处理第一节 物业管理纠纷概述第二节 物业管理纠纷处理方式和程序第三节 物业管理纠纷的防范措施附录一、物业管理条例二、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五、城市新建住宅小区管理办法六、城市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七、城市住宅小区竣工综合验收管理办法八、住宅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维修基金管理办法九、物业管理企业资质管理办法十、全国优秀管理住宅小区标准十一、城市房屋修缮管理规定十二、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十三、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十四、个人住房贷款管理办法十五、关于房屋建筑面积计算与房屋权属登记有关问题的通知十六、物业接管验收标准作业规程十七、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方法十八、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十九、业主大会规程二十、物业服务收费管理办法二十一、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二十二、物业管理合同(范本)参考文献

<<新编物业管理法规教程>>

章节摘录

“ 物业 ”（ real estate或property ）是由中国香港传入大陆并逐渐流传，以致现在被普遍接受的一个专有名词，指的是单元性房地产。具体来说，是指已建成并投入使用的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设备和相关场地。

物业可以是一个完整的住宅小区，也可以是其中的一栋楼字、一个单元。

物业可以包含各种建筑物类型，如住宅、商业大厦、酒店、宾馆、工业厂房等。

近年来，随着物业管理业务领域的拓展，物业的概念有时被延伸至一定的空间场所，如公园、码头等。

2003年9月1日生效的《物业管理条例》没有专门给“ 物业 ”下定义，但从《物业管理条例》给“ 物业管理 ”的定义可知，“ 物业 ”是指房屋及配套设施设备和相关的场地。

具体来看，物业的构成包括以下几个部分：建筑物本体是指已经建成并投入使用的各类建筑物，如住宅、商场、厂房、写字楼等。

配套设施设备包括建筑物的附属设施和公共设施。

建筑物的附属设施是指保证建筑物各项使用功能的设施，如供水、排水、燃气、消防等设施。

公共设施是市政设施的一部分，如物业管理区域内的道路、绿地、停车场、照明路灯、排水管道等。

<<新编物业管理法规教程>>

编辑推荐

<<新编物业管理法规教程>>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